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 8 月 6 日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进行审查审批的公示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建设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	华鑫绿能中宁储能项目 330 千伏输变电工程	中卫市中宁县恩和镇	宁夏华鑫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中科安创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新建单回路 330 千伏输电线路 4.082 千米，其中：架空线路 3.807 千米、电缆线路 0.275 千米，线路起点为黄河 750 千伏变电站，终点为华鑫绿能中宁储能 330 千伏变电站；新建杆塔共 15 基，其中：单回路直线塔 8 基、单回路耐张塔 4 基、单回路电缆终端塔 3 基。项目总投资 2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0.26%。	（一）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建立健全施工扬尘治理责任制，严格落实施工现场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车辆密闭运输等“6 个 100%”扬尘防控措施，确保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放限值。施工车辆达到国四及以上排放标准、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二及以上标准并具有环保备案登记标识。2、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生活污水依托租住地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设计、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采取降噪减震等措施，确保施工期噪声须达到《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排放限值。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建筑垃圾集中收集后清运至指定地点妥善处置；生活垃圾依托租住地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处理。（二）运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择合理的导线截面和导线结构，加强输电线路监督管理等措施，运营期输电线路噪声须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标准限值要求。2、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运行期间巡检人员生活垃圾由巡检人员带走处置，不遗留。3、电磁环境污染防治措施通过优化设计、合理布局，选用低电磁辐射设备等措施，确保工频电场、工频磁感应强度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规定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工频电场强度 4000 伏特/米、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微特斯拉限值要求以及架空输电线路线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工频

						电场强度 10 千伏/米限值要求。（三）生态保护措施加强施工期管理，合理进行施工组织设计，减少施工临时场地，减少扰动地表的面积和对地表植被的破坏，按照“边施工、边恢复”的原则，对开挖土方及时回填。施工完成后应立即进行场地平整，临时占地及时进行绿化，恢复原有土地功能。加强施工人员环保意识，严禁捕猎野生动物。
--	--	--	--	--	--	--